

昌吉回族自治州交通运输局

关于 2022 年度昌吉州道路运输行业信用 评价(质量信誉考核)结果公示

根据自治区交通运输厅《关于做好 2022 年度道路运输行业信用评价(质量信誉考核)工作的通知》(新交运〔2023〕2 号)要求的范围和评分标准,对昌吉州辖区内道路客运行业、道路货运行业、汽车维修行业、驾驶员培训行业、出租汽车行业出租汽车企业进行了考核,现将考核结果予以公示。如对考核结构有异议,请以书面形式署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,向昌吉州交通运输局反馈。邮寄的以邮戳为准,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。

公示时间:2023 年 8 月 21 日至 2023 年 9 月 4 日,共 15 天。

受理部门:昌吉州交通运输局,联系电话:18196197506
联系地址:昌吉市健康西路 113 号人防大厦六楼交通运输局运输科,邮编:831100

附件:《2022 年新疆道路运输行业企业信用评价考核结果汇总表》

昌吉州交通运输局
2023 年 8 月 21 日